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关于举办长江钢琴·2018全国高校 钢琴大赛的通知

高学会〔2018〕45号

各有关高等学校、高职院校：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和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文件要求，推动高校钢琴专业的改革和发展，切实提高高校钢琴专业的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决定举办长江钢琴·2018全国高校钢琴大赛，请各有关学校认真组织，广泛发动，积极为学生和教师参赛创造条件，以充分展示我国高校钢琴教育的成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一）主办单位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二）承办单位

柏斯音乐集团

国音臻艺文化传媒集团

（三）协办单位

各赛区承办机构、院校

二、组织机构

大赛设立组委会、大赛办公室和专家委员会（组织机构

名单见附件 1), 组委会是大赛的领导机构, 负责大赛的组织和决策, 专家委员会和大赛办公室在组委会领导下工作。大赛办公室负责大赛的具体组织实施、运行和管理及大赛的日常事务性工作。专家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负责审定比赛内容、竞赛方式和赛事规则, 负责组织大赛的评审工作。

三、比赛时间

1. 各赛区预选赛将于 2018 年 6 月 1 日陆续开始, 将于 2018 年 7 月底前全部结束。

2. 复赛、半决赛、决赛拟定于 2018 年 10 月在湖北举行。

3. 各赛区比赛时间、地点及联系方式等具体赛事时间安排将在大赛网站 (www.dragonmusic.net) 公布, 请选手积极关注大赛专题页面。

四、参赛对象及分组

(一) 参赛对象

1. 1983 年 1 月 1 日 (含 1983 年 1 月 1 日) 后出生的全国高等学校在籍学生;

2. 1978 年 1 月 1 日 (含 1978 年 1 月 1 日) 后出生的全国高等学校在职教师。

(二) 竞赛组别

1. 专业公开组: 全国高等学校在籍学生。

2. 专业教师组: 全国高等学校在职教师。

3. 高校学生组: 全国高等学校音乐专业在籍学生。(注: 中央音乐学院、中国音乐学院、上海音乐学院、沈阳音乐学院、天津音乐学院、西安音乐学院、武汉音乐学院、四川音乐学院、星海音乐学院、哈尔滨音乐学院、浙江音乐学院, 以上十一所音乐学院钢琴系的在籍学生仅限报专业公开组;

高校教师在职硕士或博士研究生不允许参加高校学生组)

4. 高校业余组：全国高等学校非音乐专业在籍学生。

5. 四手联弹及双钢琴组：全国高等学校在籍学生及在职教师。(可兼报)

五、比赛设置

专业公开组、专业教师组、高校学生组分预选赛、复赛、半决赛、决赛四轮次进行。高校业余组、四手联弹及双钢琴组分预选赛、决赛两轮次进行。

专业公开组预选赛晋级选手将由十一所音乐学院推选及十一所音乐学院与全国高校寄送参赛视频评选两部分组成。专业教师组、高校学生组、高校业余组、四手联弹及双钢琴组将在预选赛现场评选。五组共晋级不超过 264 名选手有资格前往湖北省参加第二轮比赛。

六、奖项设置

1. 大赛设专业公开组、专业教师组、高校学生组、高校业余组、四手联弹及双钢琴组，共五个组别，各组均设金、银、铜奖和优秀奖。

2. 专业公开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秀奖 10 名；专业教师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秀奖 6 名；高校学生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6 名、优秀奖 12 名；高校业余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秀奖若干名；四手联弹及双钢琴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秀奖 8 名。(各奖项均可空缺)

3. 为鼓励选手弹奏中国作品，钢琴独奏项目的四个组别均设立“中国作品奖”一个，由各组专家评审委员决定(可空缺)。

4. 获等次奖选手的一位指导教师荣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5. 根据各参赛单位（学校）赛事组织情况评选出 30 个“优秀组织奖”。

6. 决赛期间将举办相关交流研讨等活动。

七、报名须知

1. 本次大赛不收取任何报名费用。

2. 报名时间：

（1）专业公开组 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7 月 30 日截止；

（2）专业教师组、高校学生组、高校业余组、四手联弹及双钢琴组 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截止。

3. 报名方式：

（1）网络报名：电脑或手机登陆本届大赛专题页面（www.dragonmusic.net）直接填写个人信息及上传学生证图片（带学院及专业页），提交报名。

（2）推荐报名：可由当地柏斯琴行进行提交报名。

（3）邮件报名：登陆大赛专题页面 www.dragonmusic.net 下载报名表，填写后将个人照片、学生证图片（带学院及专业页）及报名表发送至组委会邮箱 421716929@qq.com。

4. 专业公开组报名成功后按要求录制预选赛曲目视频报送至组委会邮箱 421716929@qq.com，具体要求如下：

（1）选手必须在一个合适的距离内录制视频，以确保演奏清晰可见。

（2）报送视频必须为 2017 年 4 月 1 日之后录制。

（3）报送视频文件名须注明姓名、曲目、时长等信息。但视频中不得有显示参赛选手信息的任何字幕和场地布景。

（4）报送视频不得进行任何编辑，包括图像和音频，且必须为同期录音，如违反此项要求组委会将有权取消该选手参赛资格。

(5) 报送视频需达到高清 1920*1080 分辨率，码流 1000 及以上。

(6) 报送视频资料组委会不予退还。

5. 专业教师组、高校学生组、高校业余组、四手联弹及双钢琴组报名成功后，按照所选赛区公布的比赛时间前往比赛地点进行预选赛。

八、联系方式

1. 国音臻艺文化传媒集团

联系人：任 峰、赵丽娜

咨询电话：010-62866077、18636916973

邮箱地址：421716929@qq.com

邮 编：100195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巨山路 21 号北京国音臻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联系人：洪 佳、李小龙

联系电话：010-82289329、010-82289865

附件：

1. 大赛组织机构

2. 大赛评选细则

3. 大赛选手登记表

